

**中共泸州市直机关工委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泸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概况.....	1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一) 主要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2
(三) 2019 年重点工作.....	2
第二部分 市直机关工委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0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10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1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11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1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1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2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3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一) 机关运行经费.....	13

（二）政府采购情况.....	14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4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6

第一部分：市直机关工委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主要职责

1.规划市直机关党的建设，分类指导市直机关及有关单位机关党组织抓好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和党员的教育、管理工作。

2.负责实施市直各部门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思想政治和作风建设；指导机关党组织加强党风和廉政建设；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定期了解市直机关各部门党员和群众对部门领导干部的意见，及时向市委反映市直机关各部门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情况。

3.综合指导市直机关精神文明建设有关工作，承担市直机关思想、道德、文化建设工作。

4.负责审批市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委（直属总支、支部）和机关纪委的建立、领导班子的组成；负责市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委和纪委负责人的任免、考核、培训工作。

5.领导市直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审议市直机关县级党员干部违反党纪的问题，审批市直机关科级党员干部违反党纪的处理决定。

6.指导市直各部门机关党组织抓好党员干部的理論学习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学习；协助有关部门完成市直机关科级党员领导干部的培训；指导市直机关各部门抓好县级干部中心学

习组的学习。

7.指导市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组织配合行政领导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以及社会稳定和老龄工作。

8.领导市直机关工、青、妇等群众组织的工作。

9.负责全市“驻村帮扶”暨“双联”办公室、“法律进机关”和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进机关”等工作。

10.承办市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

市直机关工委是市委的派出机构和工作部门，领导市直属机关党的建设工作。内设办公室、组织科、宣传科、机关文明办、纪律检查室 5 个科室和市直机关纪工委、市直机关工会工委、市直机关团工委 3 个派出机构，编制人员 17 人。市直机关工委领导直属机关党组织 68 个，教育管理党员 9138 人。

二、2019 年主要工作

2019 年市直机关党建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省市重要会议精神，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坚定理想信念为根基，以提升基层组织力为重点，全面推进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完善制度机制，深入推进反腐败工作，不断提升机关党的建设质量和水平，推动机关党建工作走在前列，为泸州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证，以优异成绩庆

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

方法措施是：通过制定标准、规范流程、量化考核，推进机关党建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实现党建工作由“虚”向“实”、由“抽象”到“具体”，“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转变。

（一）深化政治思想引领，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1.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和关于机关党建重要论述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省委十一届三次、四次全会、市委八届五次、六次全会决策部署结合起来，进一步领会把握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发挥部门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引领作用，抓好党员干部政治理论学习。坚持“三级书记讲党课”和“四种”学习方式，聚焦学习重点，创新方式方法，完善制度机制，把学习贯彻推向深入。

2.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按照省委和市委统一部署，开展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活动，运用多种形式加强形势政策教育和马克思主义哲学、党史、国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特别是改革开放史学习教育，宣传展示新中国的光辉历程、伟大成就和宝贵经验，弘扬伟大民族精神，坚定机关党员干部理想信念宗旨。组织动员机关党员干部开展以“我与我的祖国”为主题的征文、演

讲、歌咏、知识竞答等群众性系列活动，开展“做悦读党员·建书香机关”活动。深入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将意识形态工作融入党建工作责任制，协助党组（党委）管好阵地、把好导向、建强队伍，教育引导机关党员干部自觉规范线上线下言行，弘扬主旋律，凝聚正能量，掌握主动权。组织以开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为重点的法治宣传活动，依托“三会一课”，将法治宣传融入日常，抓在经常。

3.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按照中央、省委、市委统一部署，突出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武装头脑，重点围绕思想不纯、政治不纯、组织不纯、作风不纯等实际问题，结合省委巡视和市委巡察整改问题清单，查找和梳理个性化问题，精心制定工作方案，高起点谋划、高标准开展、高质量推进，引导机关党员干部始终坚定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信心。

4.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定期开展机关党员干部思想动态分析、情况摸排疏导，特别是涉改机构要深入细致推进思想政治工作，针对性开展谈心谈话，及时回应合理诉求，正面引导机关党员干部支持、理解、参与改革，正确对待岗位职务变化与个人进退留转，切实形成新机构、新职能、新担当、新作为的良好氛围。

（二）突出政治功能，全面提升基层组织战斗力

5.建强机关党支部。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以建立支部工作标准体系为重点，认真落实基本组织、基本队伍、基本活动、基本制度、基本保障“五个基本”要求，围绕班子作用发挥好、基本制度落实好、服务中心工作好、党员队伍建设好、廉洁自律形象好的“五好”标准，开展“五好党支部”创建活动，培树一批标准化规范化示范党支部。深入贯彻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着力抓好“三会一课”、固定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基本制度落实，市直机关工委调阅三分之一基层党组织《支部工作手册》，市直机关党组织实现对所属支部调阅指导全覆盖。坚持重心下移，注重分类指导，大力加强党支部建设，持续用力解决“灯下黑”“两张皮”和工作一般化等突出问题，促进机关党的建设均衡协调发展。深入开展“三分类三升级”工作，整顿软弱涣散党支部，扩大先进支部数量，提升中间支部水平，推动后进支部晋位升级。

6.强化党员队伍建设。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不断增强党员干部“八种本领”，继续深化“双争(争当干事先锋、争做优秀党员)”“双亮(亮党员身份、亮党内职务)”活动和“共产党员示范行动”，为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提供坚强保障。强化党内关怀激励，切实做好党员入党纪念日短信慰问、困难党员走访慰问和关爱帮扶工作。开展“七一”表彰和创新案例评选表扬活动，在建党98周年之际，表彰一批先进基层党组织、

优秀党务工作者和优秀共产党员，举行新党员入党宣誓并发放党章、党徽，增强党员荣誉感、归属感。做好党员发展工作，严格党员发展程序，提高党员发展质量，举办入党积极分子和新党员专题培训班。实施“双培工程”，将百名业务骨干培养为党员，将百名党员培养为业务骨干。立足新时代特点和党员队伍实际，建好用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促进党员管理创新。

7.提升党务干部能力素质。围绕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紧扣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加强机关党务干部教育培训。组织市直部门（单位）机关党委书记、县（区）工委书记（常务副书记）到红色教育基地（国内知名高校）学习培训，举办机关党支部书记示范培训班，各机关党组织实现所属支部书记培训全覆盖，着力提升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工作能力。

（三）加强作风和纪律建设，巩固发展良好政治生态

8.持续用力正风肃纪。巩固拓展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精神和市委市政府十二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成果。深挖细查“四风”问题隐形变异种种表现，坚决防止反弹回潮。开展机关作风建设专项治理，重点整治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督查检查过多过滥，过度留痕，滥用属地管理，宣传标语口号散滥和机关繁文缛节问题。完善容错纠错机制，及时澄清受到诬告陷害的干部，强化对敢于负责、敢于担当作为干部的保护，形成激浊扬清、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

9.抓实抓细教育监督。通过组织专题学习、举办知识竞赛等形式，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推动党员干部自觉遵守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开展好“以案释纪”、“以案释法”等警示教育，凡被查结的党员、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都要在本部门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用好警示教育基地、警示案例读本、警示教育大会等载体，使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深入开展党风廉政教育，加强家风建设，将严约束强自律延伸到八小时以外。

10.严肃抓好执纪问责。集中整治党员干部利用地方特产谋取私利问题。聚焦扶贫、环保等重点领域和窗口服务等重要行业，紧盯重要时节、重点岗位、重点人群，大力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严肃机构改革纪律，开展专项监督执纪。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贯通运用“四种形态”，强化第一种形态运用，着力早发现早处置，做深做细谈话提醒、函询诫勉等工作，对严重违纪违法党员干部坚决查处。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印发《党组讨论和决定党员处分事项工作程序规定（试行）》以及省市相关规定，配合党组（党委）做好党员党纪处分工作。适时开展处分决定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和对违纪党员的回访教育工作。

（四）服务市委中心工作重点工作，发挥机关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

11.推动市委战略部署落地落实。围绕市委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推动质量发展战略部署，聚焦中央和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协助党组（党委）结合部门（单位）职能职责，全面调整优化工作思路、规划、举措，真抓实干抓好贯彻落实。坚持领导带头、党员争先，推行“责任制+清单制”工作法，挂图作战，明确责任抓好贯彻落实。激励机关党员干部强素质提能力、勇担当善作为，在落实推动开放引领、产业升级、城市提质、乡村振兴、民生改善、生态环保等六个方面重点任务上打头阵、当先锋。

12.助力决战精准脱贫。聚焦“两不愁、三保障”，进一步落实联系领导、帮扶部门、驻村工作队“三个一”帮扶力量职责任务。加强督促指导，进一步优化完善市直部门（单位）帮扶贫困村工作考核办法，开展日常调研和专项督查，掌握帮扶工作情况，及时发现并解决实际问题。推进“城乡党建结对共建”行动，指导贫困村建强基层党组织。推广宣传典型经验，积极报送扶贫工作简报，推荐一批先进帮扶单位和优秀驻村干部。

13.发挥群团作用凝聚干事创业力量。各部门机关党组织要增强群众工作本领，创新群众工作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推动群团组织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发挥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组织动员广大人民群众坚定不移跟党走。深入开展劳动竞赛、送温暖等活动，推进工会普惠制和工会会员管理工作。大力推进从严治团和机关团组织规范化建设，支持开展“不忘初心跟党走·奋勇建功新时代”主题团日活动。深入实施“巾帼维

权”“巾帼建功”等活动，动员和带领妇女干部职工立足本职岗位建功立业。

（五）完善制度机制，强化责任落实，全面提升机关党的建设质量水平

14.完善机关党建工作责任体系。深刻理解新党章赋予党组履行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积极探索以工委宏观领导、总体规划、督促检查、考核评价为主，部门党组（党委）具体领导、直接负责、组织落实，党组（党委）书记负总责、分管领导分工负责、机关党委推进落实、党支部具体落实、科室负责人“一岗双责”的机关党建工作责任体系。

15.落实基层组织工作制度。落实党建联系指导制度，完善工委班子成员联系市直部门机关党组织、副县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联系机关党支部（党小组）制度，通过典型引领、补短跨越，全面提升机关党建质量。落实机关党建目标管理制度，进一步梳理、量化党建目标责任清单，加强对“两述职一报告”制度的督导落实，督促各部门机关党组织围绕自身短板和不足进行完善提升。落实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制度，按照市委机构改革的相关部署，做好机构改革后市直部门机关党组织关系的整建制转入、转出、新建、撤销和机关党组织按期换届等工作。严格党费收缴和使用管理规定，督促党员主动按期缴纳党费，做到党费管理规范、使用规范。

16.进一步理顺纪检体制。适应纪检监察体制改革要求，进

进一步加强市直机关纪工委和市级各部门机关纪委的建设,进一步理顺市直机关纪工委、市纪委派驻纪检组、市级各部门机关纪委的职能职责及相互关系。及时落实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各项新的要求,规范和强化机关纪律检查工作。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市直机关工委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市直机关工委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市直机关工委 2019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 523.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6.18 万元,下降 1.17%。下降原因:培训费用减少。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523.56 万元、占 99.96%,上年结转收入 0.23 万元、占 0.04%。

市直机关工委 2019 年支出预算 523.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6.18 万元,下降 1.17%。下降原因:培训费用减少。其中:人员支出 351.99 万元、占 67.21%,日常公用支出 53.07 万元、占 10.1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2.5 万元、占 6.20%,项目支出 86.23 万元、占 16.46%。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市直机关工委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23.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3.7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

比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减少 6.18 万元，下降 1.17%。下降原因：培训费用减少。

收入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23.56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23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3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9.41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市直机关工委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算 523.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6.18 万元，下降 1.17%。下降原因：培训费用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13.5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34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2.36%；住房保障支出 39.41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7.5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1.3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工资、津贴补贴、正常运转以及为完成机关党建工作目标任务所产生的办公费、印刷费、水电物管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离退休人员支出、机关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3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 39.4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市直机关工委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05.0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51.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3.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9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9 年暂无因公出国出境计划，未安排因公出国出境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

2019年公务接待费较上年持平。计划主要用于执行公务、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19年公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预算持平，计划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四)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9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安排。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1辆。

本年度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市直机关工委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0万元。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市直机关工委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0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市直机关工委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3.0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8万元、增长7.67%，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公车运行经费单独核算。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市直机关工委安排政府采购预算4.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5万元、下降25%，主要用于采购更换办公桌椅、电脑、打印机等。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19年市直机关工委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经费0万元。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单位总体绩效目标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省市重要会议精神，遵循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坚定理想信念为根基，以支部建设提升基层组织力为重点，以调动机关党员干部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为着力点，全面推进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完善制度机制，深入推进反腐败工作，不断提高机关党建质量水平，为市委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促进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

保证。2019年共4个项目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

一是机关党建工作经费14万元，主要用于：印制机关党建工作会要点、讲话等系列文件资料，机关党建工作平台维护及网络通讯费；召开机关党建工作会、推进会议费，搬运书籍资料和组织会议活动人工费用；上级综合调研接待；购置台式机、档案柜、办公桌等。力争全面推进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完善制度机制，深入推进反腐败工作，不断提高机关党建质量水平。

二是机关党员违纪案件查处经费1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党风廉政宣传教育2场次，廉政文化楼道覆盖98%以上；社会评价宣传督查4次以上，市直机关100%全覆盖；查处科级及以下党员干部违纪案件10件以上。目的在于加强作风和纪律建设，巩固发展良好政治生态，营造风清气正的机关环境。

三是宣传文化活动经费3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教育，教育宣讲辅导4场以上、征订理论学习书籍200册以上、开设专栏3期以上；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活动，举办红歌会、文艺汇演1-2场次，组织参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调研文章60篇以上；开展“法律进机关”工作 编印读本资料500本以上、组织知识竞赛1万人次；开展环境治理“进机关”活动，建设整洁美丽健康和谐机关环境，健康知晓率100%，行为形成率95%；开展机关精神文明建设，文明单位（窗口）创建指导复查率100%，定期（每

周)到包保社区开展创文活动,定期到联系乡镇开展基层治理;举办机关职工篮球赛等文体活动,开展机关文体活动、羽毛球赛、乒乓球赛。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政治思想教育及文体活动,引领机关干部职工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四是双联和干部驻村帮扶工作经费 2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市级帮扶部门驻村帮扶工作检查 2 次;开展驻村帮扶工作会议和宣传 2 次以上;印制全市 324 个贫困村驻村工作 3 本台账;驻村干部市内培训 100 人次或选派驻村干部市外省内培训 30 人次。聚焦“两不愁、三保障”,进一步落实联系领导、帮扶部门、驻村工作队“三个一”帮扶力量职责任务。加强督促指导,进一步优化完善市直部门(单位)帮扶贫困村工作考核办法,开展日常调研和专项督查,掌握帮扶工作情况,及时发现并解决实际问题,助力脱贫攻坚。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一般公共服务: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维护机关正常运转以及为完成机关党建工作目标任务所产生的办公

费、印刷费、水电物管费等费用。

4.社会保障和就业：指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指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0.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表 1.部门收支总表

表 1-1.部门收入总表

表 1-2.部门支出总表

表 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1.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表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4.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6.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部门预算）

中共泸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19年2月 日